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建議延長開設香港電台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的編外職位

#### 目的

當局建議延長開設香港電台(「港台」)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的編外職位，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期五年，以繼續為港台提供所需的高層首長級人員的專責領導，從而確保有效規劃及落實多項新計劃和服務，使港台可履行作為本港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本文件旨在就經修訂的建議徵詢委員的意見。

#### 背景

2.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原則上支持延長開設港台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建議，為期五年，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職銜為副廣播處長(發展)，負責帶領及策導港台多項新服務和計劃的規劃和推行，包括新廣播大樓(「新大樓」)、數碼聲音廣播服務、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及媒體資產管理計劃的發展。

3. 就興建新大樓而言，我們先前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的會議上提交予委員討論的副廣播處長(發展)職位的擬議職務，是建基如獲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批准撥款，新大樓的建造工程會在二零一四年首季展開，並預計於二零一八年落成啓用。不過，新大樓工程計劃的撥款申請未能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獲得委員支持。因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的關注，當局其後提出修訂方案，把原來的工程造價減少7億5,000萬元，即減幅約為12%。我們向所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提出修訂方案，務求爭取足夠委員的支持，以便再次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新大樓的撥款申請。可惜由於我們未能取得足夠的工務小組

委員會委員的支持，當局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決定不會在現階段把經修訂的撥款申請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再次討論。有鑑於此，當局經檢討副廣播處長(發展)職位的需要後，認為仍有必要延長開設這個編外職位五年。有關理由載於下文各段。

## 理由

### 興建新大樓

#### *重新規劃工程*

4. 在考慮興建新大樓的撥款申請時，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大致原則上支持港台興建新大樓，以重新配置老化及陳舊的設施，並提升現時不合標準的辦公地方。由於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關注到工程的造價及規模，有關的撥款申請最終不獲委員會支持。

5. 基於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大致原則上支持港台需要興建新大樓，港台及建築署(作為工程代理人)會因應委員的關注，開始重新規劃工程。雖然港台及建築署的技術及專業人員會提供技術支援，港台仍然需要高層首長級人員的專責領導，以處理各項對重新規劃工程至為重要的工作。

6. 為回應工務小組委員會委員的關注，港台會深入檢討原來建議所需的設施，並探討有否方法調整工程規模及降低造價。港台亦會與建築署一起檢討工程的推行模式，並重新檢視「設計及建造」模式與傳統的「顧問」模式的利弊。在檢討後，預計新的招標工作需要最少兩年時間完成。為了盡量避免工程進一步延誤的可能性，港台需要在最短的時間內完成重新規劃及重新招標的工作，而這須要制訂詳盡的工作計劃，並密切監察計劃的落實情況。

7. 為推展上述工作，港台需要高層首長級人員的專責領導，以策導及推動港台有效率和適時地完成各項工作，而這需要從宏觀的角度，統籌港台內部不同組別之間的工作、與不同決策局及部門彼此協調；在合適階段取得所需資源；密切監察各項工作計劃的落實情況；在較早階段就尚待處理的事宜提出解決方

案，以避免出現任何偏離工作計劃的情況；以及在整個重新規劃的過程中控制成本。

### *建造及遷置*

8. 如獲財委會批准撥款，在完成新的招標工作後，副廣播處長(發展)需要監察新大樓的建造、處理有關採購及安裝設備的事宜，並擬訂港台由現有大樓遷往新大樓的遷置計劃。

9. 新大樓將配備高技術及精密的廣播、製作及電訊設施。在建造工程分階段完成後，港台需要事先安排安裝所需的廣播、製作及電訊設備和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當中包括無間斷電力供應系統、電視錄影廠的燈光吊掛系統、電台直播室的聲音廣播設備，以及製作和電訊網絡的充氣光纖主幹。

10. 為確保能準時展開上述設備及基礎設施的安裝工程，港台需要審慎規劃並密切監察有關工程項目，確保所需設備能準時採購和付運。港台並須與建築署、新大樓的承建商及港台的廣播設施承辦商緊密協調，讓各方在興建新大樓的不同施工階段均可進入建築物，預早設置所需設施。

11. 上述重要設施的安裝工程涉及在較早階段進行審慎規劃，並需要不同環節的項目互相協調，過程複雜，須由高層首長級人員直接參與。有關工程須妥善規劃及落實，以確保建造、導線及設備安裝工程的交接時間準確無誤，否則便會推遲設備安裝及隨後的建造工程，甚至延誤新大樓落成啓用的時間。這亦可能為工程項目招致額外開支，承建商可能會提出索償，最終影響港台日後的運作及工作流程。因此，為了確保所有重要工作在施工期間有效落實，詳盡規劃及有效協調各方至為重要。

12. 港台從現時位於廣播道的大樓遷往新大樓是非常複雜的工作，必須分階段進行，而在過渡期內，港台需要維持廣播服務，不可以讓節目廣播出現任何中斷的情況。此外，屆時亦會有大量精密而貴重的裝置從現時港台的大樓搬運到新大樓。因此，港台須因應其獨特的運作模式，在較早階段制訂周全而妥善協調的大樓遷置及落成啓用計劃，以便重置工作能分

階段順利進行。

13. 為完成上文第6至12段所述的工作，港台需要高層首長級人員的領導，以策導及推動新大樓工程計劃的重新規劃及重新招標工作；監督工程建造及設備採購的進度；確保港台、建築署、其他決策局及部門、新大樓工程的總承建商及其他次承判商之間彼此協調；督導擬訂遷置計劃的工作，以及制訂應變／替代計劃，以應付一些未能預見的情況。儘管新大樓工程計劃屬高度技術性質，但這項大型工程的策導、規劃、統籌、監察、資源控制、應變及危機管理事宜，涉及多方面的人士及複雜的事宜，全部都屬於宏觀性質的管理相關工作，需要由具備卓越的領導及行政才能的高層人員處理。因此，這項工程有必要由政務主任職系的人員負責策導，而技術問題則會在工作層面上處理。

### **數碼地面電視服務**

14. 作為公共廣播服務的一部分，港台現正逐步提供設有三條電視頻道的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港台自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進行電視頻道的訊號測試，並已由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二日起展開數碼地面電視頻道試播。待所需的技術基礎設施落成，並視乎電視頻道試播結果，港台計劃在所需空間及設施可供使用的情況下，於新大樓落成啓用後全面推出數碼地面電視服務。

15. 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服務覆蓋範圍至二零一三年年底，只達全港人口的75%。未來數年，港台需要設置22個輔助發射站(預算造價為6,420萬元)，使港台的數碼地面電視網絡覆蓋範圍擴大至全港人口約99%<sup>1</sup>。港台會就建設輔助發射站事宜與兩家商營本地免費電視廣播機構商議，以租用合適的發射站建設輔助發射站、購買所需的主要發射器及設備，並進行技術測試。由於當中涉及複雜的事宜及龐大資源，工程計劃需要在高層首長級人員領導下，制訂談判策略、監管工程預算及統籌發展進度。

---

<sup>1</sup> 我們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就這項建議徵詢委員的意見。委員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於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委會通過興建港台新大樓撥款申請後，再將有關建議提交事務委員會討論。由於這項建議與興建新大樓無關，不論後者的結果如何，港台仍然需要建設 22 個輔助發射站，以推展其數碼地面電視服務，因此我們須再次提交這項建議，以供委員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的會議上審議。

## 其他計劃

### 媒體資產管理

16. 港台已獲撥經費，由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起推行媒體資產管理計劃，以復修有損毀風險的庫藏資料、把港台庫藏中最具價值部分(約25%)的資料數碼化，並為庫藏資料提供專門的貯存安排，以便存取。港台已完成相片資料庫的數碼化工作，現正進行聲音及視像資料庫的數碼化工作，以期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結束前完成有關計劃。其後，港台會就整項計劃及相關庫藏政策進行全面檢討，以決定未來路向。由於有關檢討非常重要，對港台的資料管理工作影響深遠，因此須由高層首長級人員處理。

### 數碼聲音廣播

17. 港台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七日正式推出五條數碼聲音廣播頻道。現時，數碼聲音廣播服務覆蓋全港約70%地區。港台會繼續致力優化數碼聲音廣播的發射網絡，包括與相關商營廣播機構進行商議，以及採購和設置發射設備。由於當中涉及複雜的事宜，有關工作須由高層首長級人員領導進行。

### 現有大樓的維修保養

18. 鑑於新大樓工程計劃的延誤，港台現時位於廣播道的大樓的殘舊、擠迫及不斷惡化的情況，須實施臨時措施去妥善處理，以維持現時為公眾提供的公共廣播服務水平。為了延長現有大樓的使用期，港台需要負責統籌大量維修保養工程。港台亦須提升部分陳舊的設施，以符合現時的廣播標準。此外，亦須實施臨時措施，以紓緩擠迫的情況。所有這些工作均需要審慎規劃、妥善協調，並由高層首長級人員專責領導，確保制訂合乎成本效益及適時的解決方案，使有關措施能解決運作上的需要，而所投放的資源亦用得其所，直至港台最終遷往新大樓為止。副廣播處長(發展)會探討各項最具經濟效益的方案，包括探討各項有關辦公地方的方案，例如租用和重新分配地方、遷置部分辦事處、外判部分服務等，以維持現有大樓的運作；與各負責資源調配的政策局協商，以取得所需資源進行維修保養及改善工程，以及與專業部門共同解決在提供持續不斷的廣播服務的同時，加強現有大樓的維修保養工作所引起的協調事宜。

## 延長開設港台副廣播處長(發展)職位的年期

19. 鑑於港台在未來五年須處理的工作非常複雜，涉及的工作繁重，我們建議延長開設副廣播處長(發展)的職位五年，即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止。我們認為有關職位較適合繼續由政務主任職系的人員擔任，而有關人員須在政府行政工作方面具備豐富的經驗和卓越的工作能力，因為在規劃和落實各項新服務及計劃的過程中，港台需要副廣播處長(發展)提供策導，從宏觀的角度處理其間發生的各項複雜問題、統籌港台內部不同單位之間的工作，並與各決策局／部門及其他持份者彼此協調，以有效地提供服務及落實各項計劃。

20. 延長開設該職位後，港台將有專責的高層首長級人員提供支援，負責監督新大樓工程計劃的重新規劃及重新招標工作、在建造階段規劃和統籌逐步安裝新大樓的重要設施，並制訂港台由現時的大樓遷往新大樓的計劃。此外，副廣播處長(發展)將會為發展／進一步發展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數碼聲音廣播服務、媒體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他港台的新服務提供所需的督導。事實上，鑑於新大樓工程計劃的延誤，故有較迫切的需要延長開設副廣播處長(發展)職位，因為這個職位不但須要監督先前計劃在未來五年進行的工作，而且須要承擔新大樓工程計劃的重新規劃和重新招標工作，以及現有大樓的額外維修保養工程。港台組織圖及副廣播處長(發展)的擬議職責說明分別載於附件A及附件B。

## 曾考慮的其他方案

21. 我們曾審慎研究可否重行調配港台內部人手，以吸納有關職位的職務。不過，由於現有副廣播處長(節目)的工作已相當繁重，尤須致力參與數碼聲音廣播、數碼地面電視及新媒體等平台的節目編輯管理及策劃工作，因此這個方案並不可行。至於港台其他首長級常額職位，即兩個助理廣播處長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2 點)、三個總監(廣播事務)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及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他們已忙於處理本身與節目及運作相關的職務，而推行新服務更使其工作量大增。另外，副廣播處長(發展)一職須負責高層次的策略制訂，並要作

出有力管治以策導多項大型複雜的項目，有關職務不適宜由上述其他首長級人員承擔。

## **財政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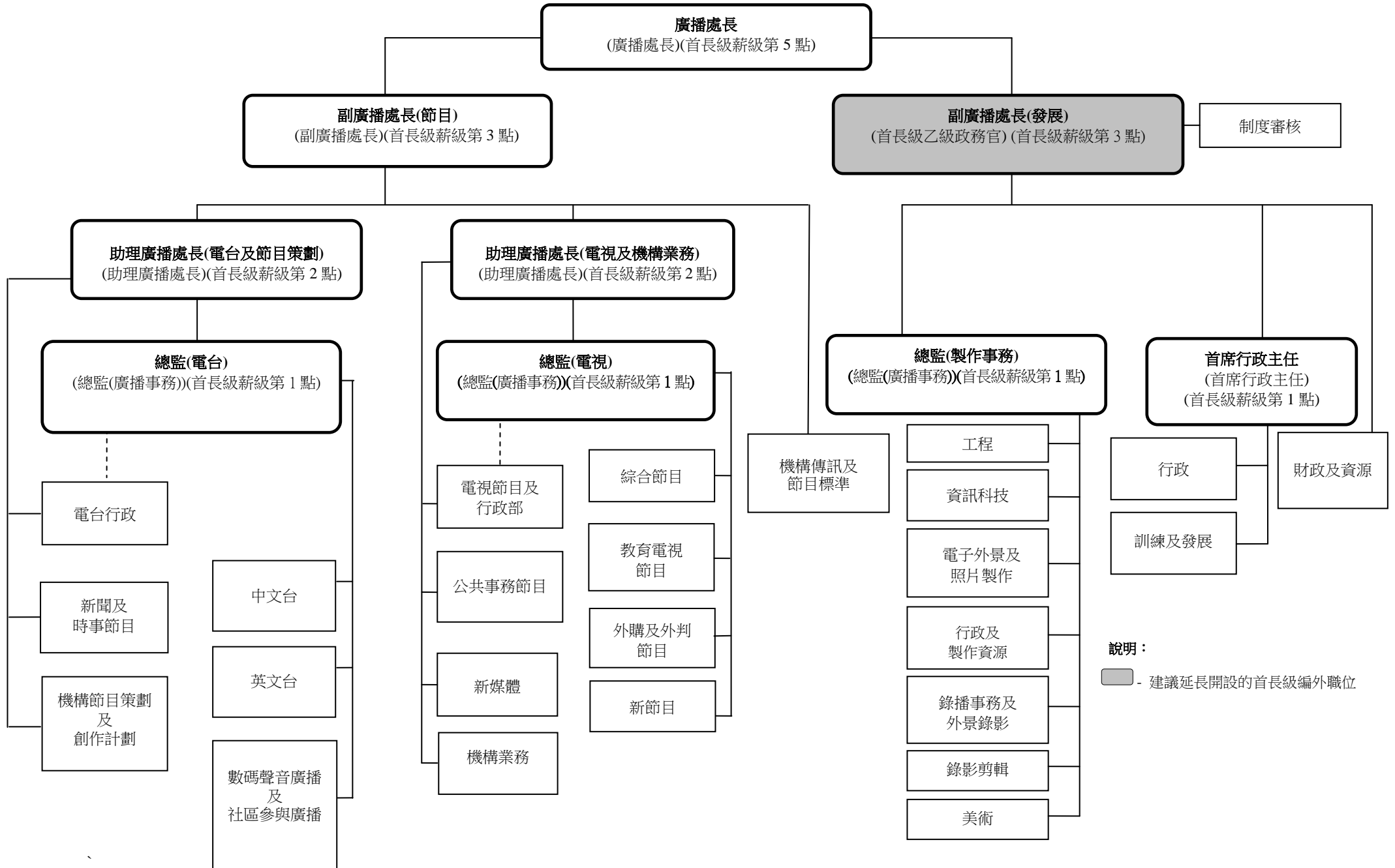
22. 按薪級中點估計，建議延長首長級編外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2,019,000元，而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2,925,000元。

## **徵詢意見**

23. 如獲委員支持，我們擬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就延長開設首長級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建議，尋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支持及財委會的批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香港電台**  
**二零一四年三月**

### 香港電台現行組織圖





**副廣播處長(發展)  
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表第3點)

**直屬上司** : 廣播處長

**主要職務及職責** —

- (1) 領導和統籌興建新廣播大樓的事宜，包括監督工程計劃的重新規劃及重新招標工作；督導整項計劃包括興建及設備裝置、策劃搬遷，以及監督所有相關法律和行政事宜；監督各項臨時措施，維修保養及改善現有大樓及設施，以維持現時為公眾提供的公共廣播服務水平；
- (2) 領導和統籌推出新數碼聲音廣播及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服務的各項發展，包括就這兩項廣播服務建設及提升網絡的事宜，制訂策略並領導商業談判，與相關商營機構及發射站使用者達成友好協議；擬訂和落實相關策略及運作計劃，以配合新廣播大樓的興建及市場的新發展；
- (3) 領導落實媒體資產管理計劃，包括制定一套全面的庫藏政策，建立元數據架構，復修高危藏品，把庫藏資料數碼化，為庫藏提供人手及專門的貯存設施，把媒體資產管理融合於製作系統中，以及擬訂並實施方便公眾及業界提取庫藏的政策；
- (4) 監督部門行政及資源管理的事宜，以確保香港電台的財政、人力及製作資源的運用和調配得宜，效率及成效兼備；以及
- (5) 在其他適當範疇支援廣播處長，落實香港電台的公共廣播目的與使命，並確保《香港電台約章》得以遵行。